**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北京市大兴区旧宫第三幼儿园康璟分园购置项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11011525210200028265-XM001

2.项目名称：北京市大兴区旧宫第三幼儿园康璟分园购置项目

3.项目预算金额：2505393.4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 元

4.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北京市大兴区旧宫第三幼儿园康璟分园购置项目 | | | | |
| 包号 | 包组名称 |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 01 | 北京市大兴区旧宫第三幼儿园康璟分园购置项目1包 | 41.0877 | 1 | 其他设备、保教用品、安保设备、升降柱 |
| 02 | 北京市大兴区旧宫第三幼儿园康璟分园购置项目2包 | 120.8056 | 1 | 幼儿家具、户外遮阳棚、幼儿玩具 |
| 03 | 北京市大兴区旧宫第三幼儿园康璟分园购置项目3包 | 51.87794 | 1 | 户外综合玩具、图书 |
| 04 | 北京市大兴区旧宫第三幼儿园康璟分园购置项目4包 | 36.7681 | 1 | 食堂设备 |

1. 合同履行期限：01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02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03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04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2.2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8月21日至2025年8月27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9月1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兴华大街三段67号院4号楼1层103。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4）《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19 号)；

（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8）政府采购其他相关政策。

2. 本项目信息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同时发布。

3.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3.5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3.6.1投标现场需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需在开标时，由投标单位法人或授权人参加开标会(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兴华大街三段67号院4号楼1层103)。届时应提供以下资料:①《投标文件》纸质版 正本1份，副本2份；②《投标一览表》纸质版1份（备用）③投标U盘1份，U盘内容包括:加密《投标文件》TBJ格式、未加密《投标文件》TBJ格式文件、WORD或WPS格式《投标文件》、PDF格式《投标文件》。以上材料分别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分别注明标明投标一览表、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U盘（所提交资料不退）。**④**拟派的开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加盖公章及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拟派的开标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及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以上资料需开标当日现场递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递交以外的投递形式，投标人采取其他投递形式致使投标无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现场递交系指投标人将投标文件相关资料直接递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并签字确认)。

⑤**携带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CA证书(钥匙)**。

3.7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大兴区旧宫第三幼儿园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旧宫镇德茂街7号院1号楼

联系方式：薛园 010-67953648-802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驰度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大兴区兴华大街三段67号院4号楼1层103

联系方式：张迪、孟莉莉、徐宗宝 010-6125055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迪、孟莉莉、徐宗宝

电 话：010-61250550